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jik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2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022年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期業績公告**」)。

誠如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儘管因產品組合變動引致原料成本增加及終止配件分部表現不佳的業務營運產生一次性開支，本集團竭力縮減2022年中期期間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虧損，此乃由於(i)本集團收益增加；及(ii)本集團實施有效的員工成本控制。因此，相比2021年同期，2022年中期期間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虧損有所減少。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1月30日止八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四個月現行市況的評估，相比去年同期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虧損約37,100,000港元，預期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財政年度**」)將錄得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溢利介乎6,000,000港元至13,000,000港元。2023財政年度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上述預期改善，主要由於上文所載2022年中期期間本集團財務表現改善的相同原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審閱本公司截至2022年11月30日止八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的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四個月現行市況的評估而作出。本集團2023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視乎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四個月的市況變動而定，且落實該等賬目前，將由董事會進一步審閱，並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本集團2023財政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差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參考本公司2023財政年度全年業績公告所載詳細資料，有關公告將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志雄

香港，2023年1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志雄先生、源而細先生、周文仁先生、源子敬先生、楊少聰先生及周麗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宏斌博士、車偉恒先生及李耀斌先生。

* 僅供識別